

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鉴于董事薪酬方案涉及董事自身薪酬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现将公司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适用对象

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 薪酬方案

1. 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2026年度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/年/人，按月发放。

（2）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董事长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、工作分工、绩效考核等情况，

按照公司薪酬管理相关规定领取薪酬；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董事，根据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、工作分工、绩效考核等情况，按照公司薪酬管理相关规定领取薪酬；在股东单位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2.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，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，由基础薪资、绩效薪资、任期激励三部分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，基础薪资按月发放，绩效薪资和任期激励根据考核结果发放。

三、 适用期限

2026年1月1日-2026年12月31日

四、 其他说明

1. 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，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照税法规则统一代扣代缴。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辞职、解聘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实际任职时间、岗位及考核结果核算薪酬。

2. 上述方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 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规定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5日